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0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3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08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夏现金增利
交易代码	003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4月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295,412,545.0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确保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投资策略	积极判断短期利率变动,合理安排期限,细致研究,谨慎操作,以实现本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稳定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债券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廖为	尹东
	联系电话	400-818-6666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010-67595096
传真		010-88066511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3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815,196,301.21	297,748,298.42	304,569,945.72
本期利润	815,196,301.21	297,748,298.42	304,569,945.72
本期净值收益率	4.0683%	3.5428%	2.048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295,412,545.09	11,286,195,792.67	12,333,624,110.1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注:①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③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986%	0.0219%	0.3958%	0.0005%	1.2028%	0.0214%
过去六个月	2.4766%	0.0160%	0.8261%	0.0004%	1.6505%	0.0156%
过去一年	4.0683%	0.0120%	1.8086%	0.0015%	2.2597%	0.0105%
过去三年	9.9623%	0.0088%	6.6490%	0.0019%	3.3133%	0.006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7158%	0.0072%	9.8824%	0.0016%	4.8334%	0.0056%

注:上述主要财务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2005年3月2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5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中的要求计算及披露。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年4月7日至2008年12月31日)

注:①根据华夏现金增利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八条(二)投资范围、(六)投资组合的有关约定。

②根据本基金管理人2008年1月22日公布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同期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变更为“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4月7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备注
2008年	815,196,301.21	-
2007年	297,748,298.42	-
2006年	304,569,945.72	-
合计	1,417,514,545.3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9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设有分公司。华夏基金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境内首只ETF基金管理人、境内唯一的亚债中国基金投资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超过2000亿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超过1200万,是境内管理基金资产规模最大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管理着基金兴华、基金兴和2只封闭式基金,华夏成长、华夏债券、华夏回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大盘精选、50ETF、华夏红利、中小板ETF、华夏回报二号、华夏稳增、华夏优势增长、华夏蓝筹、华夏复兴、华夏全球、华夏行业、华夏希望、华夏策略17只开放式基金,以及亚洲债券基金二期中国子基金、多只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公司已经被90多家大中型企业确定为年金投资管理人,并被多家客户确定为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曲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8-1-18	—	5年	清华大学经济学学士。2003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因基金规模变动导致本基金于个别交易日投资于债券、回购、票据等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上述指标已于合理期限内调整,未违反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也未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际影响。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其他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不同。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基金七日年化收益率达到了7.542%,年度总回报率为4.0683%,折年收益率超越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约2.26个百分点。

4.4.2 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2008年,宏观经济环境及货币市场的变化速度之快、幅度之大史无前例。上半年,由于宏观经济运行仍处于较高水平,CPI屡创新高,市场加息预期一直很强烈。3季度,随着美国次贷危机的日趋严重,全球金融市场经历了剧烈动荡,各国纷纷出台大力度的货币政策来刺激经济,维护金融市场的稳定。国内的货币市场利率在经过了前3个季度的平稳运行之后,在4季度也急速下跌,短短三个月,1年央票利率从4.05%下降到1.05%左右,市场流动性充沛,资金面极度宽松。

2008年,本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注重流动性管理和风险管理,通过保持较高久期及较高的投资比例,充分享受了货币市场利率较高时带来的投资收益。虽然年初我们判断通胀压力有进一步加大的可能,但资金面的宽松以及央票较高的收益率水平使得货币市场投资的安全边际较高,组合及时提高了久期配置及投资比例。在3季度末、4季度初,我们通过深入研究,判断货币市场利率将会在央行降低利率、经济前景转向、通胀趋势反转以及资金面变化的影响下迅速降低,因此积极加大了央票等高收益品种的配置,获得了较好收益。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经过2008年的洗礼,货币市场利率已下降到极低水平。目前,资金面仍处于宽松状态,但在央行尚未进一步下调利率之前,货币市场利率已基本到位。由于多种因素的不确定性,2009年的趋势性机会并不显著,市场很可能会在整个一年当中反复震荡,因此,保持组合良好的流动性以应对各种不确定情况的发生至关重要。2009年,本基金将继续在做好组合流动性管理和风险管理的基础上,充分挖掘和把握市场的阶段性机会,通过深入研究和积极操作努力提高组合收益率。

珍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每一分投资和每一份信任,华夏现金增利基金将继续奉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工作中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内部监察人员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有关部门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报告报公司管理层。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工作重点加强了以下几个方面:

①对各业务部门进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和职业道德培训。

②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相关管理制度。

③加强了对投资人员的监察监督,制定并落实了关于防范投资人员道德风险的有关措施。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规合法,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持有人利益。我们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安全、合规运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投资风险总监、法律监察总监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机构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更新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该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并按自然月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发现个别监督指标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并及时通知了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9)第20189号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夏现金增利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华夏现金增利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①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②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③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夏现金增利基金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　　注册会计师:许康玮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单　峰

中国　上海市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72,151,836.39	335,537,657.58
结算备付金		-	114,554,974.57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612,187,987.37	9,377,229,852.32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9,612,187,987.37	9,377,229,852.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411,501,405.2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220,913,200.94	52,501,094.7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747,872.14	2,309,71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1,044,892.42
资产总计		40,408,250,896.84	11,294,929,59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89,496,64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005,160.87	2,295,291.50
应付托管费		3,031,866.96	695,542.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7,579,667.31	1,738,857.22
应付交易费用		497,485.91	150,841.40
应交税费		116,510.00	116,510.00
应付利息		85,315.84	-
应付利润		1,661,184.16	3,362,25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64,520.70	374,509.90
负债合计		3,112,838,351.75	8,733,803.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7,295,412,545.09	11,286,195,792.67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95,412,545.09	11,286,195,79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408,250,896.84	11,294,929,596.25

注:报告截止日200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37,295,412,545.09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974,935,279.25	389,159,721.50
1.利息收入		681,363,646.99	388,797,317.4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7,646,274.52	34,480,219.30
债券利息收入		628,918,587.36	203,399,693.5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1,466,601.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798,785.11	149,450,803.4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93,571,632.26	361,875.0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93,571,632.26	-559,764.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921,639.42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529.00
二、费用(以“-”号填列)		-159,738,978.04	-91,411,423.08
1.管理人报酬		-57,977,697.73	-30,129,014.89
2.托管费		-17,568,999.36	-9,131,103.42
3.销售服务费		-43,922,498.37	-22,827,758.78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39,681,804.60	-28,808,598.6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9,681,804.60	-28,808,598.64
6.其他费用		-587,977.98	-514,947.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5,196,301.21	297,748,298.42
所得税费用(以“-”号填列)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5,196,301.21	297,748,298.4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286,195,792.67	-	11,286,195,792.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15,196,301.21	815,196,301.2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6,009,216,752.42	-	26,009,216,752.4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1,689,860,836.13	-	111,689,860,836.13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85,680,644,083.71	-	-85,680,644,083.7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15,196,301.21	-815,196,301.2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295,412,545.09	-	37,295,412,545.0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33,624,110.11	-	12,333,624,110.1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7,748,298.42	297,748,298.4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47,428,317.44	-	-1,047,428,317.4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6,288,989,977.36	-	56,288,989,977.36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57,336,418,294.80	-	-57,336,418,294.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97,748,298.42	-297,748,298.4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286,195,792.67	-	11,286,195,792.67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2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持股单位	权益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合计	100%

7.4.3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3.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3.2 关联方报酬

7.4.3.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57,977,697.73	30,129,014.89
其中:当期已支付	47,972,536.86	27,833,723.39
期末未支付	10,005,160.87	2,295,291.50

注:①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当年天数。

7.4.3.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17,568,999.36	9,131,103.42
其中:当期已支付	14,537,132.40	8,435,560.54
期末未支付	3,031,866.96	695,542.88

注:①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当期已支付	期末未支付	合计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264,774.05	1,389,478.59	12,654,252.64
中国建设银行	10,414,265.70	2,022,960.40	12,437,226.10
中信建投证券	656,465.31	155,666.99	812,132.30
中信证券	201,475.94	46,299.94	247,775.88
中信金通证券	58,852.56	9,577.96	68,430.52
中信万通证券	21,650.17	4,437.82	26,087.99
合计	22,617,483.73	3,628,421.70	26,245,905.4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当期已支付	期末未支付	合计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96,821.87	734,695.26	9,931,517.13
中国建设银行	7,835,432.90	645,306.23	8,480,739.13
中信建投证券	228,490.51	18,327.25	246,817.76
中信证券	40,211.06	4,305.16	44,516.22
中信金通证券	19,634.90	2,544.96	22,179.86
中信万通证券	6,040.77	856.80	6,897.57
合计	17,326,632.01	1,406,035.66	18,732,667.67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②基金销售服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3.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338,004,150.97	2,578,843,750.48	-	-	69,826,500,000.00	6,802,682.84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328,141,979.45	226,315,166.30	-	-	13,281,600,000.00	5,111,797.76
中信建投证券	1,077,446,835.16	1,844,512,774.11	19,600,000.00	2,479.95	350,000,000.00	71,816.37

注:上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3.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3.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3.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3.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72,151,836.39	2,123,881.03	135,537,657.58	4,756,546.3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3.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的证券。

7.4.4 期末(200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4.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4.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股票。

7.4.4.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4.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0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3,089,496,640.00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801034	08央行票据34	2009-01-05	99.58	33,100,000	3,296,142,749.95
合计				33,100,000	3,296,142,749.95

7.4.4.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0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没有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39,612,187,987.37	98.03
	其中:债券	39,612,187,987.37	98.0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2,151,836.39	1.42
4	其他资产	223,911,073.08	0.55
5	合计	40,408,250,896.84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07,376,158,296.43	9.1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089,496,640.00	8.2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5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7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11.10	8.28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1.33	-
2	30天(含)-60天	13.6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5.07	-
3	60天(含)-90天	29.7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7.50	-
4	90天(含)-180天	10.6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42.6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7.75	8.28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9,990,908,540.81	53.60
3	金融债券	5,569,377,578.77	14.9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414,030,394.56	11.84
4	企业债券	313,545,013.76	0.8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3,738,356,854.03	36.84
6	其他	-	-
7	合计	39,612,187,987.37	106.21
8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5,187,282,488.60	13.91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34	08央行票据34	38,700,000	3,853,798,320.94	10.33
2	0801028	08央行票据28	27,100,000	2,701,982,623.03	7.24
3	0801016	08央行票据16	19,100,000	1,907,022,456.01	5.11
4	0881219	08电网CP02	14,900,000	1,513,177,259.21	4.06
5	0881249	08电网CP03	15,000,000	1,507,510,726.10	4.04
6	0801106	08央行票据106	13,000,000	1,289,386,673.33	3.46
7	0801040	08央行票据40	12,500,000	1,245,041,924.71	3.34
8	0801007	08央行票据07	12,000